

臺南市 113 年度品德教育創意圖卡徵選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

臺南市教育局所屬學校 113 年度品德領航學校教育推展計畫。

貳、目標

- 一、型塑品德校園文化，整合校內外資源，以品德主題透過各種課程、活動、潛在課程，及發揮校長道德領導與教師典範之學習體驗。
- 二、結合學校藝文教育推廣活動，以品德核心價值為創作主題，辦理創意圖卡徵選活動。
- 三、營造友善校園環境，藉由實踐品德教育核心價值、訓練社交技巧及實施情緒教育，創造友善和諧的學習環境，減少校園霸凌事件發生，營造溫馨有品的校園文化，彰顯品德教育實質效能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。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南市北區賢北國小。

肆、辦理方式

- 一、參加對象：本市國中、小三至九年級學生。
- 二、作品：
 - (一) 規格：形式以單面彩繪、剪貼、版畫、等平面設計呈現為佳。直式、橫式不拘，A4 尺寸大小圖畫紙（邊框各留白 1 公分），請務必依規格創作，以免因規格不符，喪失參賽資格。
 - (二) 內容：可參考以下十三個主題內涵任選一則為題，以簡要文字具體說明並搭配插圖呈現。

※主題內涵：

「尊重生命」、「孝親尊長」、「負責盡責」、「誠實信用」、「團隊合作」、「自主自律」、「主動積極」、「謙虛有禮」、「關懷行善」、「愛護環境」、「賞識感恩」、「接納包容」、「公平正義」。

(三) 評選：主題內涵切合度50%、創意表現30%、版面設計編排20%。

(四) 評審方式：由本局聘請專家暨實務工作者組成評審小組，針對各參賽作品進行評審。

三、收件日期：即日起至113年10月25日(星期五)。

四、收件及聯絡方式：

(一) 參賽者請將報名表(附件1)貼於作品背後。

(二) 參賽者請填寫切結書(附件2)。

(三) 寄送資訊：

1. 請於收件期間內將「參賽作品、附件1、附件2」親送、郵寄(掛號)、快遞(以郵戳為憑)至賢北國小學務處，信封註明「品德教育創意圖卡徵選」。
2. 寄送地址：704015 臺南市北區賢北里15鄰大興街599號
3. 收件人：黃瑋華主任，電話：3501433 分機820。
4. 協助報名之教師請同步於教育局線上填報系統編號20600進行線上報名。

五、參賽件數：

(一) 各校可將品德教育內涵融入藝術與人文教學，鼓勵每位學生參加，並經校內初選後，送至承辦學校。

(二) 獲本局補助經費之學校「特色學校組」及「深耕計畫組」學校務必送

件。

(三)各校參加件數 24 班(含)以上者最多送 20 件，12 班(含)以上者最多送 12 件，6 班(含)以上者最多送 6 件。

六、獎勵：獲獎學生頒發獎狀(公告通知)，指導老師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(一)組別：依就讀年級報名，分為中年級組、高年級組、國中組。

(二)每組：特優 3 件、優等 5 件、甲等 10 件、佳作 15 件，獎項得從缺。

七、結果公佈：獲獎名單於 113 年 11 月 15 日前公告周知。

伍、本項計畫完成後依「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」本權責辦理有功人員敘獎。

陸、經費來源由本局年度預算項下支應。

柒、預期效益：

一、優秀作品彙集成冊，建立本市實際運用之品德教育宣導及教學媒材。

二、鼓勵全市各校發展品德主題特色，建構品格卓越、友善風氣新校園。

附件 1

臺南市 113 年度品德教育創意圖卡徵選報名表(請貼於作品背面)

報名表					
姓名		性別		編號(請勿填)	
身份證號碼	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 月 日
就讀學校			就讀年級		年 班
指導老師(限填一名)					
報名組別					
學校名稱					
聯絡電話					
學校地址					
設計理念及涵義說明：(300 字為限)					



附件 2

臺南市 113 年度品德教育創意圖卡徵選切結書

姓名		編號(請勿填)	
切 結 書			

一、茲同意「臺南市 113 年度品德教育創意圖卡徵選實施計畫」之各項規定。保證所提供之作品確係本人之設計創作及報名表內容正確無誤，如有違反或失誤，願意負一切法律責任，並尊重評選結果，絕無異議。

二、作品如獲錄取，同意得獎作品其著作權歸臺南市政府所有，並放棄使用著作人格權。得獎作品主辦單位保有刪除、修飾權，並擁有使用該作品之影響及發表的權利，包括研究、攝影、複製、授權開發相關產品、出版、宣傳、推廣等權利。

本人簽名：

監護人簽名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